# 2024年半包装修合同的猫腻 半包装修合同重复收费(7篇)

来源：网络 作者：水墨画意 更新时间：2024-06-10

*半包装修合同的猫腻 半包装修合同重复收费一联络方式：身份证：地址：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施工工程队负责人)身份证：联络方式：家庭住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中华...*

**半包装修合同的猫腻 半包装修合同重复收费一**

联络方式：

身份证：

地址：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施工工程队负责人)

身份证：

联络方式：

家庭住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上海市保护消费合法权益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1997)92号文《家庭居室装饰装修管理试行办法》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原则，为保护双方的合法权益，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甲、乙双方在平等、友好、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1、甲方装饰住房系合法居住。

2、装饰施工地点：

3、施工范围：卧室客厅餐厅厨房卫生间阳台，套内面积平方米。

4、装饰施工内容：甲方住房的水、电、弱电改造工程，墙体改造，窗套门套的制作，地砖、瓷砖铺贴，地面龙骨、毛地板铺设、吊顶安装，顶面、墙面涂料，厨具、洁具、灯具、房门等设施的安装，储藏室、搬运工程等其他双方约定以及住宅室内装修工程中应包含的所有工程(打孔工程费用，由甲方自行承担)。

5、承包方式为乙方包工包部分材料。

6、总价款：￥元，大写(人民币)：

其中：

材料费：\_\_\_\_\_\_\_\_\_\_\_\_人工费：\_\_\_\_\_\_\_\_\_\_\_\_

管理费：\_\_\_\_\_\_\_\_\_\_\_\_设计费：\_\_\_\_\_\_\_\_\_\_\_\_

垃圾清运费：\_\_\_\_\_\_\_\_\_\_\_\_税金：\_\_\_\_\_\_\_\_\_\_\_\_

材料搬运费：\_\_\_\_\_\_\_\_\_\_\_\_

其他费用：\_\_\_\_\_\_\_\_\_\_\_\_

以上总价款根据乙方实地考察甲方房屋，并初步了解所需完成工程后确定，该总价款为闭口价款，包含乙方承担的装修工程中所有的人工和附件三《甲方自购材料清单》外其他所有辅料费用。

如因甲方变更施工内容、变更材料而产生的额外材料费用按实另计。

7、工期：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开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竣工，工期\_\_\_\_天。

第二条关于双方职责的约定

1.甲方责任：

(1)甲方应在开工前一天，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向乙方提供施工需用的水、电等必备条件，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

(2)做好施工中因临时性使用公用部位操作以及产生影响邻里关系等的协调工作。

(3)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结构或设计管线，负责到所在地房管部门或物业管理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并承担承担有关费用。

(4)根据乙方提供的需求按时提供自购材料。

2.乙方责任：

(1)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设计方案现场交底，并负责向具体施工人员传达甲方设计方案和施工效果。

(2)乙方在装修期间全面全程承担施工工程队负责人的管理和施工职责，对本次装修工程的质量、工期和施工现场安全负责。乙方全面承担联络甲方，保证所提供的材料质量、向甲方提出材料需求，现场管理装修施工质量和施工人员等职责。

(3)乙方负责人负责组织装修人员参与本合同定义的装修工程，负责施工人员的人身安全。单项工程施工过程中，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擅自更换施工人员;经甲方许可的施工人员更换，必须在确保施工质量的前提下;如甲方对乙方装修人员的施工水平存在疑义，乙方应无条件更换。

第三条关于材料供应的约定

1.甲方提供的材料：(见附件三《甲方自购材料清单》)。

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应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甲、乙方应办理交接手续。乙方如发现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有质量问题或规格差异，应及时向甲方提出，甲方仍表示使用的，由此造成工程损失和工期延误，责任由甲方承担。甲方供应的材料按时抵达现场后，经甲乙双方共同验收，由乙方负责保管并组织施工，由于保管不当或施工工艺不当造成的材料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2.甲方采购供应的装饰材料、设备，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住宅装饰，非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挪作他用。如乙方违反此规定，应按挪用材料、设备价款的双倍补偿给甲方。

3.乙方提供施工工器具;乙方提供的材料：(见附件二《承包材料报价单》)。

乙方应严格按照附件二《承包材料报价单》中规定的品牌、规格、型号等内容和设计施工要求供应材料、设备;未指定品牌的材料应达到国家、行业规定的质量、环保标准;甲方应到现场验收，如不符合设计、施工要求、质量、环保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4、乙方承包的所有材料应自行搬运入户。

甲方自购的材料，承诺在免费的前提下尽力要求装修材料供应商将装修材料送货至甲方房屋内。但如遇材料供应商坚持只负责送货到甲方住宅楼下的情况，则乙方负责将该等装修材料搬运到房屋内。

5、为保证工程的正常进行，乙方必须至少提前一周书面向甲方提出下一工序需

要购买的材料的清单，以便甲方于周末采购材料。甲方应按时提供乙方需要的材料。乙方同时必须提供大致精确(+/-10%)的所需材料的数量。由于乙方材料估算误差大于10%而导致的材料重新购买或材料退回的交通费用将由乙方承担，或者由乙方负责运输退回供应商。

第四条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1.本工程执行dbj08-62-97《住宅建筑装饰工程技术规程》、db31/t30-1999《住宅装饰装修验收标准》和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其它地方标准、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2.本工程由甲方提供设计施工方案。乙方负责按有关行业规定并参照附件六《施工工艺清单》约定的施工工艺进行施工。

3.关于施工工艺，双方另做如下约定：

1)卫生间和厨房要作好防水，并经12小时积水渗漏试验

2)卫生洁具固定牢固，管道接口严密。

3)线路穿管后必须可以抽动。

4)杉木地板与龙骨成45度角铺，使用木螺钉固定。

5)墙面乳胶漆，一底两面

6)门套和踢角线，一底三面

7)门，一底三面

4.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5.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和材料损失由乙方承担。本工地在施工期间和保修期间内如因施工质量问题所引起的周围邻居的财产损失，由乙方负责修复及赔偿;

6.在施工过程中，甲方提出设计修改意见及增减工程项目，须提前与乙方联系后，方能进行该项目的施工。

7.若部分工序由甲方材料供应厂家免费安装或由甲方安排其他单位安装，甲方应事先安排时间并通知乙方，乙方应予以配合，并避免造成整体工期的延误。

8.工程验收：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工程每一节点，乙方应提前两天通知甲方进行验收。未经甲方在附件四《工程质量验收单》中书面确认，乙方不得进行下一阶段工程施工。(参照上海市地方标准db31/t30-1999《住宅装饰装修验收标准》和附件六《施工工艺清单》)。如果甲方在规定时间内不能组织验收，须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如通过竣工验收，甲方应承认原竣工日期。

9.工程竣工：乙方应提前二天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在接到通知三日内组织验收，并书面办理验收确认手续(见附件四《工程质量验收单》)。

如果甲方在规定时间内不能组织验收，须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如通过竣工验收，甲方应承认原竣工日期。

10.工程保修期一年，从竣工验收确认之日起算。保修期内由于乙方施工不当和乙方提供材料质量不合格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无条件地进行维修，并承担相应材料费用。因上述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保修期内如属甲方使用不当造成损坏，直至不能正常使用，乙方可酌情收费。保修期结束后，乙方负责长期为甲方提供维修服务，直至甲方重新进行该房屋的装修工程。

第五条关于安全生产和防火的约定

1.甲方提供的施工要求应同乙方协商，施工场地应符合防火、防事故的要求，主要包括电气线路、煤气管道、自来水和其它管道畅通、合格。乙方在施工中应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和消防措施，保障作业人员及相邻居民的安全，遵守物业管理部门的装修指南(见附件一)，防止相邻居民住房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毁坏等事故发生。如遇上述情况发生，属甲方责任的，甲方负责修复和赔偿;属于乙方责任的，乙方负责修复和赔偿。

2.施工中凡涉及改变房屋结构，拆、改承重墙，加大楼(地)面荷载，由甲方向物业管理部门提出协商，经确认后施工。

3.乙方应注意煤气使用安全，确保登高施工的安全保障等各类安全保证，并提醒施工工程人员注意安全，产生任何事故的责任完全由乙方负责。

第六条关于工程价款及结算的约定

1.工程款付款方式：

工程款及材料款付款时间表

付款时间工程款付款比例金额材料款总计金额

合同签订后开工前三天内30%

水电验收合格时水电验收合格两天内工期过半油漆工进场前30%

竣工验收验收合格当天30%

工程质保尾款验收合格之日起六个月10%

2.双方款项往来均应出具收据。

3.工程结算：(见附件五《工程结算单》)。

第七条违约责任

1.由于甲方原因逾期竣工的，至逾期15天后，每逾期一天甲方向乙方支付50元违约金。甲方未按协议约定时间付款的，逾期部分在逾期期间按同期活期银行存款利率向乙方支付利息。

2.由于乙方原因逾期竣工的，至逾期15天后，每逾期一天乙方向甲方支付50元违约金。

3.甲方未办理有关手续，强行要求乙方拆改原有建筑承重结构及共用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甲方负责并承担责任。

4.乙方擅自拆改原有建筑承重结构或共用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责任。

5.工程未办理验收、结算手续，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工程由此造成无法验收和损失的，由甲方负责。

6.工程关键节点未办理验收，乙方提前进行下一阶段工程施工，由此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负责。

7.乙方未按照附件二《承包材料报价单》中规定的品牌、规格、型号等内容和设计施工要求供应材料、设备，应根据假冒伪劣的材料的价款，双倍赔偿甲方;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8.如在施工过程中，产生工程和材料质量问题以及各类应由施工工程队承担的责任，甲方只向乙方一人追究赔偿责任。

第八条纠纷处理方式

因工程质量双方发生争议时，双方应尽量协商。或若协商不成时，可以按照本协约定向上海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协议的变更和解除

1.协议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变更协议内容，应经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条款。

2.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协议，须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协议协议，解除本协议。

3.如由于乙方施工出现质量问题，甲方可以无条件提出中止协议，而无需获得乙方的认可。

第十条附则

1.工程开工前，甲方应将房屋外门钥匙\_\_\_\_把交乙方施工队负责人保管。工程竣工验收时，甲方负责提供新锁\_\_\_\_套，由乙方当场负责安装交付使用。

2.本协议签订后，工程不得转包。

3.本协议一式\_\_\_\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协议附件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乙方(签字)：

住址：住址：

电话：电话：

签订日期：

签订地点：

**半包装修合同的猫腻 半包装修合同重复收费二**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业主) 联络方式：

身份证： 地址：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施工工程队负责人)

身份证： 联络方式：

家庭住址: 家庭固定电话：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甲方装饰住房系合法居住。

2、装饰施工地点：

3、施工范围： 卧室 客厅 餐厅 厨房 卫生间 阳台，套内面积 平方米。

4、装饰施工内容：甲方住房的水、电、弱电改造工程，墙体改造，窗套门套的制作，地砖、瓷砖铺贴，地面龙骨、毛地板铺设、吊顶安装，顶面、墙面涂料，厨具、洁具、灯具、房门等设施的安装，储藏室、搬运工程等其他双方约定以及住宅室内装修工程中应包含的所有工程(打孔工程费用，由甲方自行承担)。

5、承包方式为乙方包工包部分材料。

6、总价款：￥ 元，大写(人民币)：

其中：

材 料 费：人民币 元整。 人工费：人民币 元整。

管 理 费： 无。 设计费：无。

垃圾 清运 费：无。 税金：无。

材料搬运费：无。

其 他 费 用：无。

以上总价款根据乙方实地考察甲方房屋，并初步了解所需完成工程后确定，该总价款为最终价款，包含乙方承担的装修工程中所有的人工和附件三《甲方自购材料清单》外其他所有辅料费用。

如因甲方变更施工内容、变更材料而产生的额外材料费用按实另计。

7、工期：自 \_年\_ \_月\_ \_日开工，至\_ \_年 \_月\_ \_日竣工，工期\_ \_天 。

第二条 关于双方职责的约定

1、甲方责任：

(1)甲方应在开工前一天，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向乙方提供施工需用的水、电等必备条件，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

(2)做好施工中因临时性使用公用部位操作以及产生影响邻里关系等的协调工作。

(3)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结构或设计管线，负责到所在地房管部门或物业管理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并承担承担有关费用。

(4)根据乙方提供的需求按时提供自购材料。

2、乙方责任：

(1)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设计方案现场交底，并负责向具体施工人员传达甲方设计方案和施工效果。

(2)乙方在装修期间全面全程承担施工工程队负责人的管理和施工职责，对本次装修工程的质量、工期和施工现场安全负责。乙方全面承担联络甲方，保证所提供的材料质量、向甲方提出材料需求，现场管理装修施工质量和施工人员等职责。

(3)乙方负责人负责组织装修人员参与本合同定义的装修工程，负责施工人员的人身安全。单项工程施工过程中，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擅自更换施工人员;经甲方许可的施工人员更换，必须在确保施工质量的前提下;如甲方对乙方装修人员的施工水平存在疑义，乙方应无条件更换。

第三条 关于材料供应的约定

1、甲方提供的材料：(见附件三《甲方自购材料清单》)。

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应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甲、乙方应办理交接手续。乙方如发现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有质量问题或规格差异，应及时向甲方提出，甲方仍表示使用的，由此造成工程损失和工期延误，责任由甲方承担。甲方供应的材料按时抵达现场后，经甲乙双方共同验收，由乙方负责保管并组织施工，由于保管不当或施工工艺不当造成的材料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2、甲方采购供应的装饰材料、设备，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住宅装饰，非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挪作他用。如乙方违反此规定，应按挪用材料、设备价款的双倍补偿给甲方。

3、乙方提供施工工器具;乙方提供的材料：(见附件二《承包材料报价单》)。

乙方应严格按照附件二《承包材料报价单》中规定的品牌、规格、型号等内容和设计施工要求供应材料、设备;未指定品牌的材料应达到国家、行业规定的质量、环保标准;甲方应到现场验收，如不符合设计、施工要求、质量、环保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4、乙方承包的所有材料应自行搬运入户。

甲方自购的材料，承诺在免费的前提下尽力要求装修材料供应商将装修材料送货至甲方房屋内。但如遇材料供应商坚持只负责送货到甲方住宅楼下的情况，则乙方负责将该等装修材料搬运到房屋内。

5、为保证工程的正常进行，乙方必须至少提前一周书面向甲方提出下一工序需要购买的材料的清单，以便甲方于周末采购材料。甲方应按时提供乙方需要的材料。乙方同时必须提供大致精确(+/- 10%)的所需材料的数量。由于乙方材料估算误差大于10%而导致的材料重新购买或材料退回的交通费用将由乙方承担，或者由乙方负责运输退回供应商。

第四条 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1、本工程执行dbj08-62-97《住宅建筑装饰工程技术规程》、db31/t30-1999《住宅装饰装修验收标准》和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其它地方标准、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2、本工程由甲方提供设计施工方案。乙方负责按有关行业规定并参照附件六《施工工艺清单》约定的施工工艺进行施工。

3、关于施工工艺，双方另做如下约定：

(1)卫生间和厨房要作好防水，并经12小时积水渗漏试验

(2)卫生洁具固定牢固，管道接口严密。

(3)线路穿管后必须可以抽动。

(4)杉木地板与龙骨成45度角铺，使用木螺钉固定。

(5)墙面乳胶漆，一底两面

(6)门套和踢角线，一底三面

(7)门， 一底三面

4、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5、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和材料损失由乙方承担。本工地在施工期间和保修期间内如因施工质量问题所引起的周围邻居的财产损失，由乙方负责修复及赔偿;

6、在施工过程中，甲方提出设计修改意见及增减工程项目，须提前与乙方联系后，方能进行该项目的施工。

7、若部分工序由甲方材料供应厂家免费安装或由甲方安排其他单位安装，甲方应事先安排时间并通知乙方，乙方应予以配合，并避免造成整体工期的延误。

8、工程验收：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工程每一节点，乙方应提前两天通知甲方进行验收。未经甲方在附件四《工程质量验收单》中书面确认，乙方不得进行下一阶段工程施工。(参照广州市地方标准db31/t30-1999《住宅装饰装修验收标准》和附件六《施工工艺清单》)。如果甲方在规定时间内不能组织验收，须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如通过竣工验收，甲方应承认原竣工日期。

9、工程竣工：乙方应提前二天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在接到通知三日内组织验收，并书面办理验收确认手续(见附件四《工程质量验收单》)。如果甲方在规定时间内不能组织验收，须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如通过竣工验收，甲方应承认原竣工日期。

10、工程保修期一年，从竣工验收确认之日起算。保修期内由于乙方施工不当和乙方提供材料质量不合格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无条件地进行维修，并承担相应材料费用。因上述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保修期内如属甲方使用不当造成损坏，直至不能正常使用，乙方可酌情收费。保修期结束后，乙方负责长期为甲方提供维修服务，直至甲方重新进行该房屋的装修工程。

第五条 关于安全生产和防火的约定

1、甲方提供的施工要求应同乙方协商，施工场地应符合防火、防事故的要求，主要包括电气线路、煤气管道、自来水和其它管道畅通、合格。乙方在施工中应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和消防措施，保障作业人员及相邻居民的安全，遵守物业管理部门的装修指南(见附件一)，防止相邻居民住房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毁坏等事故发生。如遇上述情况发生，属甲方责任的，甲方负责修复和赔偿;属于乙方责任的，乙方负责修复和赔偿。

2、施工中凡涉及改变房屋结构，拆、改承重墙，加大楼(地)面荷载，由甲方向物业管理部门提出协商，经确认后施工。

3、 乙方应注意煤气使用安全，确保登高施工的安全保障等各类安全保证，并提醒施工工程人员注意安全，产生任何事故的责任完全由乙方负责。第六条 关于工程价款及结算的约定

1、工程款付款方式：

工程款及材料款付款时间表

付款时间 工程款付款比例 金额 材料款 总计金额

合同签订后 开工前三天内 30%

水电验收合格时 水电验收合格两天内 0

工期过半 油漆工进场前 30%

竣工验收 验收合格当天 30%

工程质保尾款 验收合格之日起六个月 10%

2、双方款项往来均应出具收据。

3、工程结算：(见附件五《工程结算单》)。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由于甲方原因逾期竣工的，至逾期15天后，每逾期一天甲方向乙方支付50元违约金。甲方未按协议约定时间付款的，逾期部分在逾期期间按同期活期银行存款利率向乙方支付利息。

2、由于乙方原因逾期竣工的，至逾期15天后，每逾期一天乙方向甲方支付50元违约金。

3、甲方未办理有关手续，强行要求乙方拆改原有建筑承重结构及共用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甲方负责并承担责任。

4、乙方擅自拆改原有建筑承重结构或共用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责任。

5、 工程未办理验收、结算手续，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工程由此造成无法验收和损失的，由甲方负责。

6、工程关键节点未办理验收，乙方提前进行下一阶段工程施工，由此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负责。

7、乙方未按照附件二《承包材料报价单》中规定的品牌、规格、型号等内容和设计施工要求供应材料、设备，应根据假冒伪劣的材料的价款，双倍赔偿甲方;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8、如在施工过程中，产生工程和材料质量问题以及各类应由施工工程队承担的责任，甲方只向乙方一人追究赔偿责任。

第八条 纠纷处理方式

因工程质量双方发生争议时，双方应尽量协商。或若协商不成时，可以按照本协约定向广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 协议的变更和解除

1、协议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变更协议内容，应经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条款。

2、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协议，须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协议协议，解除本协议。

3、如由于乙方施工出现质量问题，甲方可以无条件提出中止协议，而无需获得乙方的认可。

第十条 附则

1、工程开工前，甲方应将房屋外门钥匙\_1\_把交乙方施工队负责人保管。工程竣工验收时，甲方负责提供新锁\_1\_套，由乙方当场负责安装交付使用。

2、本协议签订后，工程不得转包。

3、本协议一式\_2\_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协议附件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乙方：

**半包装修合同的猫腻 半包装修合同重复收费三**

委托人：(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在平等，友好，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达成以下协议，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甲方装修房屋系合法居住房

2、装修房屋施工地点：3、施工范围：卧室，客厅，餐厅，厨房，卫生间，阳台等套内面积

4、装修内容：房屋内的水电，弱电工程，墙体增加工程：大衣柜，酒柜，吊柜，鞋柜，客厅，餐厅天花吊顶，电视背景墙等木工工程：房间地面找平，厨房卫生间的吊顶安装，洁具，灯具等安装，搬运工程等其它双方约定以及住宅内装修工程中应包含的所有工程。

5、承包方视为乙方，包工包部份材料

6、工程总价款

第二条：关于工程价款结算的约定：

2双方款项往来，均应出具收据。

第三条：关于材料的约定

甲方提供的材料：

1、房屋内所有地面、墙面，瓷砖，地漏;

2、房屋内所有套装门(含防盗门)，门套，窗套;

3、三个房间的复合地板、客厅餐厅的角线;

4、所有灯具、开关、插座(包括电箱空开);

5、洁具：马桶、洗脸盆、拖把池、五金挂件(含水笼头、分水筏、三角筏);

6、厨房：厨柜门、灶台石、天花钻扣吊顶(含卫生间吊顶);

7、大衣柜推拉门，飘窗台石，门槛石;

8、墙面墙纸，电视背景墙纸。

乙方提供的主材料，辅材料：

1、水电辅助材料：电线(二厂)，线管(金牛)、底盒：强电箱，弱电箱，给水管，配件(金牛)，下水管(联塑);

2、柜子主材料：兔宝宝免漆板，收边条;

3、柜子辅材料：五金件，拉手，白乳胶，枪丁，免丁胶;

4、天花吊顶：石膏板，木方，石膏线条及电视背景墙村料

5、乳胶漆墙纸辅助材料：优力邦腻子粉，胶水，多邦石膏粉、立邦乳胶漆基膜;

6、铺砖，砌墙辅助材料：水泥、黄沙、大汽块，小砖。所有材料、搬运，垃圾清理费用由乙方负责。

以上项目，如有增加双方另行协议。

第四条：工程日期

1、开工日期：20xx年日，竣工日期20xx年月程总天数 天

第五条：工程质量要求：

1、工程使用主要材料的品种，规格，名称，经双方认可;

2、施工中，甲方若有特殊施工项目质量要求：双方应确认增加的费用，应另签定补充协议;

3、凡甲方自行采购的材料，设备，产品品质量，由甲方自行负责，施工质量由乙方负责。

第六条：自交付之日起，装修质保为壹年，如有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维修。

第七条：其它问题，装修项目的具体要求由甲方提出，乙方实施，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1、本合同一式两分：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其有相同效应

2、本合同双方签字后生效。

甲方(业主)：签字 乙方(负责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半包装修合同的猫腻 半包装修合同重复收费四**

委托方(甲方)：

承接方(乙方)：

甲、乙双方经友好洽谈和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进行居室装修。为保证工程顺利进行，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特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1. 工程地址：

2. 居室规格： 总计施工面积\_\_\_\_\_\_\_\_\_\_\_ 平方米。

3. 施工内容：详见本合同附件(一)《装潢施工内容单》和施工图。

4. 委托方式：\_\_\_\_\_\_\_半包\_\_\_\_\_\_。

5.开工日期：20xx年\_\_\_\_月\_\_\_\_日，竣工日期20xx年\_\_\_\_月\_\_\_\_日，工程总天数：\_\_\_\_天。

第二条：工程价款

工程价款\_ 元整\_\_\_\_\_\_\_\_\_\_\_(金额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三条：质量要求

1. 工程使用主要材料的品种、规格、名称，经双方认可。

2. 工程验收标准，双方同意参照国家的相关规定执行。

3. 施工中，甲方如有特殊施工项目或特殊质量要求，双方应确认，增加的费用，应另签订补充合同。

4. 凡由甲方自行采购的材料、设备，产品质量由甲方自负; 施工质量由乙方负责。

5. 甲方如自聘工程监理，须在工程开工前通知乙方，以便于工作衔接。

第四条：材料供应

1. 乙方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价格条例规定，对本合同中所用材料一律实行明码标价。甲方所提供的材料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装潢工程，非经甲方同意，不得挪作他用。乙方如挪作他用，应按挪用材料的双倍价款补偿给甲方。

2. 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3. 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应该是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如延期到达，施工期顺延，并按延误工期处罚。按甲方提供的材料合计金额的 10 %作为管理费支付给乙方。材料经乙方验收后，由乙方负责保管，由于保管不当而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第五条：付款方式

2. 甲方在应付款日期不付款是违约行为，乙方有权停止施工。验收合格未结清工程价款时，不得交付使用。工程验收合格后，乙方应向甲方提出工程结算，并将有关资料送交甲方。

第六条：工程工期

1. 如果因乙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日按工费的 1 %作为违约金罚款支付给甲方，直至工费扣完为止。如果因甲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延迟一日，以装潢工程价款中人工费的1%作为误工费支付给乙方。

2. 由甲方自行挑选的材料、设备，因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和工期，其返工费由甲方承担，由于乙方施工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3. 在施工中，因工程质量问题、双方意见不一而造成停工，均不按误工或延迟工期论处，双方应主动要求有关部门调解或仲裁部门协调、处理，尽快解决纠纷，以继续施工。

第七条：其他事项

1. 甲方责任

1 )必须提供经物业管理部门认可的房屋平面图及水、电、气线路图，或由甲方提供房屋平面图及水、电、气线路图，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2. 乙方责任

1 )指派一名工作人员为乙方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并按合同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地按期完成施工任务，并负责把施工产生的垃圾运出施工现场。

2 )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严防火灾、佩证上岗、文明施工，并防止因施工造成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损坏等事故发生而影响他人。万一发生，必需尽快负责修复或赔偿。 3 ) 乙方因工程施工出现乙方人员伤亡及施工现场周围人员的伤亡，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第八条：违约责任

合同生效后，在合同履行期间，擅自解除合同方，应按合同总金额的5%作为违约金付给对方。因擅自解除合同，使对方造成的实际损失超过违约金的，应进行补偿。

第九条：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期间，双方如发生争议，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应协商解决。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解决，或协商解决不成时，可以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 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需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变更合同的内容，应经双方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协议。如需终止合同，提出终止合同的一方要以书面形式提出，应按合同总价款的 10 %交付违约金，并办理终止合同手续。

2. 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须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合同协议后，可视为本合同解除。

第十一条：工程完成后，甲方按照国家相关标准验收，合格后交付给乙方全部余款。

第十二条：自交付之日起，装修质保为两年，在此期间，如有质量问题，乙方负责维修。

第十二条：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2 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电 话： 电 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半包装修合同的猫腻 半包装修合同重复收费五**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业主)\_\_\_\_\_\_\_\_\_\_\_\_\_\_\_\_\_\_

联络方式：\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_(施工工程队负责人)

身份证：\_\_\_\_\_\_\_\_\_\_\_\_\_\_\_\_\_\_

联络方式：\_\_\_\_\_\_\_\_\_\_\_\_\_\_\_\_\_\_

家庭住址:\_\_\_\_\_\_\_\_\_\_\_\_\_\_\_\_\_\_

家庭固定电话：\_\_\_\_\_\_\_\_\_\_\_\_\_\_\_\_\_\_

第一条工程概况

1、甲方装饰住房系合法居住。

2、装饰施工地点：

3、施工范围：卧室客厅餐厅厨房卫生间阳台，套内面积平方米。

4、装饰施工内容：甲方住房的水、电、弱电改造工程，墙体改造，窗套门套的制作，地砖、瓷砖铺贴，地面龙骨、毛地板铺设、吊顶安装，顶面、墙面涂料，厨具、洁具、灯具、房门等设施的安装，储藏室、搬运工程等其他双方约定以及住宅室内装修工程中应包含的所有工程(打孔工程费用，由甲方自行承担)。

5、承包方式为乙方包工包部分材料。

6、总价款：￥\_元，大写(人民币)：

其中：

材料费：人民币\_元整。人工费：人民币\_元整。

管理费：无。设计费：无。

垃圾清运费：无。税金：无。

材料搬运费：无。

其他费用：无。

以上总价款根据乙方实地考察甲方房屋，并初步了解所需完成工程后确定，该总价款为最终价款，包含乙方承担的装修工程中所有的人工和附件三《甲方自购材料清单》外其他所有辅料费用。

如因甲方变更施工内容、变更材料而产生的额外材料费用按实另计。

7、工期：自\_年\_\_月\_\_日开工，至\_\_年\_月\_\_日竣工，工期\_\_天。

第二条关于双方职责的约定

1、甲方责任：

(1)甲方应在开工前一天，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向乙方提供施工需用的水、电等必备条件，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

(2)做好施工中因临时性使用公用部位操作以及产生影响邻里关系等的协调工作。

(3)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结构或设计管线，负责到所在地房管部门或物业管理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并承担承担有关费用。

(4)根据乙方提供的需求按时提供自购材料。

2、乙方责任：

(1)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设计方案现场交底，并负责向具体施工人员传达甲方设计方案和施工效果。

(2)乙方在装修期间全面全程承担施工工程队负责人的管理和施工职责，对本次装修工程的质量、工期和施工现场安全负责。乙方全面承担联络甲方，保证所提供的材料质量、向甲方提出材料需求，现场管理装修施工质量和施工人员等职责。

(3)乙方负责人负责组织装修人员参与本合同定义的装修工程，负责施工人员的人身安全。单项工程施工过程中，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擅自更换施工人员;经甲方许可的施工人员更换，必须在确保施工质量的前提下;如甲方对乙方装修人员的施工水平存在疑义，乙方应无条件更换。

第三条关于材料供应的约定

1、甲方提供的材料：(见附件三《甲方自购材料清单》)。

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应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甲、乙方应办理交接手续。乙方如发现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有质量问题或规格差异，应及时向甲方提出，甲方仍表示使用的，由此造成工程损失和工期延误，责任由甲方承担。甲方供应的材料按时抵达现场后，经甲乙双方共同验收，由乙方负责保管并组织施工，由于保管不当或施工工艺不当造成的材料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2、甲方采购供应的装饰材料、设备，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住宅装饰，非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挪作他用。如乙方违反此规定，应按挪用材料、设备价款的双倍补偿给甲方。

3、乙方提供施工工器具;乙方提供的材料：(见附件二《承包材料报价单》)。

4、乙方承包的所有材料应自行搬运入户。

5、为保证工程的正常进行，乙方必须至少提前一周书面向甲方提出下一工序需

第四条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1、本工程执行dbj08-62-97《住宅建筑装饰工程技术规程》、db31/t30-1999《住宅装饰装修验收标准》和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其它地方标准、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2、本工程由甲方提供设计施工方案。乙方负责按有关行业规定并参照附件六《施工工艺清单》约定的施工工艺进行施工。

3、关于施工工艺，双方另做如下约定：

(1)卫生间和厨房要作好防水，并经12小时积水渗漏试验

(2)卫生洁具固定牢固，管道接口严密。

(3)线路穿管后必须可以抽动。

(4)杉木地板与龙骨成45度角铺，使用木螺钉固定。

(5)墙面乳胶漆，一底两面

(6)门套和踢角线，一底三面

(7)门，一底三面

4、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5、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和材料损失由乙方承担。本工地在施工期间和保修期间内如因施工质量问题所引起的周围邻居的财产损失，由乙方负责修复及赔偿;

6、在施工过程中，甲方提出设计修改意见及增减工程项目，须提前与乙方联系后，方能进行该项目的施工。

8、工程验收：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工程每一节点，乙方应提前两天通知甲方进行验收。未经甲方在附件四《工程质量验收单》中书面确认，乙方不得进行下一阶段工程施工。(参照广州市地方标准db31/t30-1999《住宅装饰装修验收标准》和附件六《施工工艺清单》)。如果甲方在规定时间内不能组织验收，须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如通过竣工验收，甲方应承认原竣工日期。

9、工程竣工：乙方应提前二天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在接到通知三日内组织验收，并书面办理验收确认手续(见附件四《工程质量验收单》)。如果甲方在规定时间内不能组织验收，须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如通过竣工验收，甲方应承认原竣工日期。

第五条关于安全生产和防火的约定

2、施工中凡涉及改变房屋结构，拆、改承重墙，加大楼(地)面荷载，由甲方向物业管理部门提出协商，经确认后施工。

3、乙方应注意煤气使用安全，确保登高施工的安全保障等各类安全保证，并提醒施工工程人员注意安全，产生任何事故的责任完全由乙方负责。第六条关于工程价款及结算的约定

1、工程款付款方式：

工程款及材料款付款时间表

付款时间工程款付款比例金额材料款总计金额

合同签订后开工前三天内30%

水电验收合格时水电验收合格两天内0

工期过半油漆工进场前30%

竣工验收验收合格当天30%

工程质保尾款验收合格之日起六个月10%

2、双方款项往来均应出具收据。

3、工程结算：(见附件五《工程结算单》)。

第七条违约责任

1、由于甲方原因逾期竣工的，至逾期15天后，每逾期一天甲方向乙方支付50\_元违约金。甲方未按协议约定时间付款的，逾期部分在逾期期间按同期活期银行存款利率向乙方支付利息。

2、由于乙方原因逾期竣工的，至逾期15天后，每逾期一天乙方向甲方支付50\_元违约金。

3、甲方未办理有关手续，强行要求乙方拆改原有建筑承重结构及共用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甲方负责并承担责任。

4、乙方擅自拆改原有建筑承重结构或共用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责任。

5、工程未办理验收、结算手续，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工程由此造成无法验收和损失的，由甲方负责。

6、工程关键节点未办理验收，乙方提前进行下一阶段工程施工，由此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负责。

7、乙方未按照附件二《承包材料报价单》中规定的品牌、规格、型号等内容和设计施工要求供应材料、设备，应根据假冒伪劣的材料的价款，双倍赔偿甲方;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8、如在施工过程中，产生工程和材料质量问题以及各类应由施工工程队承担的责任，甲方只向乙方一人追究赔偿责任。

第八条纠纷处理方式

因工程质量双方发生争议时，双方应尽量协商。或若协商不成时，可以按照本协约

第九条协议的变更和解除

1、协议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变更协议内容，应经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条款。

2、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协议，须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协议协议，解除本协议。

3、如由于乙方施工出现质量问题，甲方可以无条件提出中止协议，而无需获得乙方的认可。

第十条附则

1、工程开工前，甲方应将房屋外门钥匙\_1\_把交乙方施工队负责人保管。工程竣工验收时，甲方负责提供新锁\_1\_套，由乙方当场负责安装交付使用。

2、本协议签订后，工程不得转包。

3、本协议一式\_2\_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协议附件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半包装修合同的猫腻 半包装修合同重复收费六**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业主) 联络方式：

身份证： 地址：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施工工程队负责人)

身份证： 联络方式：

家庭住址: 家庭固定电话：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甲方装饰住房系合法居住。

2、装饰施工地点：

3、施工范围： 卧室 客厅 餐厅 厨房 卫生间 阳台，套内面积 平方米。

4、装饰施工内容：甲方住房的水、电、弱电改造工程，墙体改造，窗套门套的制作，地砖、瓷砖铺贴，地面龙骨、毛地板铺设、吊顶安装，顶面、墙面涂料，厨具、洁具、灯具、房门等设施的安装，储藏室、搬运工程等其他双方约定以及住宅室内装修工程中应包含的所有工程(打孔工程费用，由甲方自行承担)。

5、承包方式为乙方包工包部分材料。

6、总价款：￥ 元，大写(人民币)：

其中：

材 料 费：人民币 元整。 人工费：人民币 元整。

管 理 费： 无。 设计费：无。

垃圾 清运 费：无。 税金：无。

材料搬运费：无。

其 他 费 用：无。

以上总价款根据乙方实地考察甲方房屋，并初步了解所需完成工程后确定，该总价款为最终价款，包含乙方承担的装修工程中所有的人工和附件三《甲方自购材料清单》外其他所有辅料费用。

如因甲方变更施工内容、变更材料而产生的额外材料费用按实另计。

7、工期：自 \_年\_ \_月\_ \_日开工，至\_ \_年 \_月\_ \_日竣工，工期\_ \_天 。

第二条 关于双方职责的约定

1、甲方责任：

(1)甲方应在开工前一天，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向乙方提供施工需用的水、电等必备条件，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

(2)做好施工中因临时性使用公用部位操作以及产生影响邻里关系等的协调工作。

(3)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结构或设计管线，负责到所在地房管部门或物业管理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并承担承担有关费用。

(4)根据乙方提供的需求按时提供自购材料。

2、乙方责任：

(1)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设计方案现场交底，并负责向具体施工人员传达甲方设计方案和施工效果。

(2)乙方在装修期间全面全程承担施工工程队负责人的管理和施工职责，对本次装修工程的质量、工期和施工现场安全负责。乙方全面承担联络甲方，保证所提供的材料质量、向甲方提出材料需求，现场管理装修施工质量和施工人员等职责。

(3)乙方负责人负责组织装修人员参与本合同定义的装修工程，负责施工人员的人身安全。单项工程施工过程中，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擅自更换施工人员;经甲方许可的施工人员更换，必须在确保施工质量的前提下;如甲方对乙方装修人员的施工水平存在疑义，乙方应无条件更换。

第三条 关于材料供应的约定

1、甲方提供的材料：(见附件三《甲方自购材料清单》)。

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应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甲、乙方应办理交接手续。乙方如发现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有质量问题或规格差异，应及时向甲方提出，甲方仍表示使用的，由此造成工程损失和工期延误，责任由甲方承担。甲方供应的材料按时抵达现场后，经甲乙双方共同验收，由乙方负责保管并组织施工，由于保管不当或施工工艺不当造成的材料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2、甲方采购供应的装饰材料、设备，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住宅装饰，非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挪作他用。如乙方违反此规定，应按挪用材料、设备价款的双倍补偿给甲方。

3、乙方提供施工工器具;乙方提供的材料：(见附件二《承包材料报价单》)。

4、乙方承包的所有材料应自行搬运入户。

5、为保证工程的正常进行，乙方必须至少提前一周书面向甲方提出下一工序需

第四条 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1、本工程执行dbj08-62-97《住宅建筑装饰工程技术规程》、db31/t30-1999《住宅装饰装修验收标准》和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其它地方标准、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2、本工程由甲方提供设计施工方案。乙方负责按有关行业规定并参照附件六《施工工艺清单》约定的施工工艺进行施工。

3、关于施工工艺，双方另做如下约定：

(1)卫生间和厨房要作好防水，并经12小时积水渗漏试验

(2)卫生洁具固定牢固，管道接口严密。

(3)线路穿管后必须可以抽动。

(4)杉木地板与龙骨成45度角铺，使用木螺钉固定。

(5)墙面乳胶漆，一底两面

(6)门套和踢角线，一底三面

(7)门， 一底三面

4、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5、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和材料损失由乙方承担。本工地在施工期间和保修期间内如因施工质量问题所引起的周围邻居的财产损失，由乙方负责修复及赔偿;

6、在施工过程中，甲方提出设计修改意见及增减工程项目，须提前与乙方联系后，方能进行该项目的施工。

7、若部分工序由甲方材料供应厂家免费安装或由甲方安排其他单位安装，甲方应事先安排时间并通知乙方，乙方应予以配合，并避免造成整体工期的延误。

8、工程验收：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工程每一节点，乙方应提前两天通知甲方进行验收。未经甲方在附件四《工程质量验收单》中书面确认，乙方不得进行下一阶段工程施工。(参照广州市地方标准db31/t30-1999《住宅装饰装修验收标准》和附件六《施工工艺清单》)。如果甲方在规定时间内不能组织验收，须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如通过竣工验收，甲方应承认原竣工日期。

9、工程竣工：乙方应提前二天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在接到通知三日内组织验收，并书面办理验收确认手续(见附件四《工程质量验收单》)。如果甲方在规定时间内不能组织验收，须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如通过竣工验收，甲方应承认原竣工日期。

10、工程保修期一年，从竣工验收确认之日起算。保修期内由于乙方施工不当和乙方提供材料质量不合格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无条件地进行维修，并承担相应材料费用。因上述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保修期内如属甲方使用不当造成损坏，直至不能正常使用，乙方可酌情收费。保修期结束后，乙方负责长期为甲方提供维修服务，直至甲方重新进行该房屋的装修工程。

第五条 关于安全生产和防火的约定

1、甲方提供的施工要求应同乙方协商，施工场地应符合防火、防事故的要求，主要包括电气线路、煤气管道、自来水和其它管道畅通、合格。乙方在施工中应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和消防措施，保障作业人员及相邻居民的安全，遵守物业管理部门的装修指南(见附件一)，防止相邻居民住房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毁坏等事故发生。如遇上述情况发生，属甲方责任的，甲方负责修复和赔偿;属于乙方责任的，乙方负责修复和赔偿。

2、施工中凡涉及改变房屋结构，拆、改承重墙，加大楼(地)面荷载，由甲方向物业管理部门提出协商，经确认后施工。

3、 乙方应注意煤气使用安全，确保登高施工的安全保障等各类安全保证，并提醒施工工程人员注意安全，产生任何事故的责任完全由乙方负责。第六条 关于工程价款及结算的约定

1、工程款付款方式：

工程款及材料款付款时间表

付款时间 工程款付款比例 金额 材料款 总计金额

合同签订后 开工前三天内 30%

水电验收合格时 水电验收合格两天内 0

工期过半 油漆工进场前 30%

竣工验收 验收合格当天 30%

工程质保尾款 验收合格之日起六个月 10%

2、双方款项往来均应出具收据。

3、工程结算：(见附件五《工程结算单》)。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由于甲方原因逾期竣工的，至逾期15天后，每逾期一天甲方向乙方支付50元违约金。甲方未按协议约定时间付款的，逾期部分在逾期期间按同期活期银行存款利率向乙方支付利息。

2、由于乙方原因逾期竣工的，至逾期15天后，每逾期一天乙方向甲方支付50元违约金。

3、甲方未办理有关手续，强行要求乙方拆改原有建筑承重结构及共用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甲方负责并承担责任。

4、乙方擅自拆改原有建筑承重结构或共用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责任。

5、 工程未办理验收、结算手续，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工程由此造成无法验收和损失的，由甲方负责。

6、工程关键节点未办理验收，乙方提前进行下一阶段工程施工，由此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负责。

7、乙方未按照附件二《承包材料报价单》中规定的品牌、规格、型号等内容和设计施工要求供应材料、设备，应根据假冒伪劣的材料的价款，双倍赔偿甲方;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8、如在施工过程中，产生工程和材料质量问题以及各类应由施工工程队承担的责任，甲方只向乙方一人追究赔偿责任。

第八条 纠纷处理方式

因工程质量双方发生争议时，双方应尽量协商。或若协商不成时，可以按照本协约

第九条 协议的变更和解除

1、协议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变更协议内容，应经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条款。

2、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协议，须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协议协议，解除本协议。

3、如由于乙方施工出现质量问题，甲方可以无条件提出中止协议，而无需获得乙方的认可。

第十条 附则

1、工程开工前，甲方应将房屋外门钥匙\_1\_把交乙方施工队负责人保管。工程竣工验收时，甲方负责提供新锁\_1\_套，由乙方当场负责安装交付使用。

2、本协议签订后，工程不得转包。

3、本协议一式\_2\_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协议附件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半包装修合同的猫腻 半包装修合同重复收费七**

发包人(甲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

委托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

承包人(乙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

本工程设计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

施工队负责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

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发包人的家庭居室内装饰装修有关事宜(以下称工程)，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工程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3、承包范围：参见合同附件之预算表。

4、工程承包方式：双方商定采取下列第\_\_\_\_\_\_\_\_\_\_\_\_ 种承包方式：

(1)承包人包工、包料;

(2)承包人包工、包部分辅料，发包人提供装修主要材料;

(3)承包人包工、发包人包料。

(附件即经双方当事人签字确认的《承包人/发包人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

第二条 施工图纸

双方施工图采取下列第\_\_\_\_\_\_\_\_\_\_\_\_ 种方式提供：

(1)发包人自行设计并提供施工图纸，图纸一式二份，发包人、承包人各一份;

(2)发包人委托承包人设计施工图纸，设计费(大写)\_

\_\_\_\_\_\_\_\_\_\_\_ 元，由发包人支付(此费用不在工程价款内)。

施工图纸经甲乙双方确认后，提供方应当负责在约定的开工日期前\_\_\_\_\_\_\_\_\_\_\_\_内取得有关部门确认或者批准。

施工图纸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第三条 甲方工作

1、开工前 天，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房屋，清除障碍物(合同已经包清理的除外)，对未能全部腾空的房屋的家具和陈设采取保护措施，为承包人进场做好准备工作。

2、办理工程施工所需要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保证乙方能够顺利进场施工，除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应当由乙方办理的手续外。

3、提供符合施工要求的水源、电源，负责协调邻里及管理机构之间的关系。

4、参与工程质量和施工进度的监督，负责材料进场、竣工验收确认工作。

5、施工期间仍然需要部分使用该房屋的，应当负责做好施工现场的保护等工作，应当注意为施工提供各种便利条件。

6、按照约定的期限支付工程费，依据规定交纳应由其承担的各种税费。

第四条 乙方工作

1. 参加有关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会议或现场交底，拟定施工方案和计划交甲方审定确认。

2. 施工中严格执行安全施工扫做规范、防火规定、施工规范及质量标准，按期保质完成工程。

3. 未经甲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4. 保护好原居室室内的家具、陈设及水电管线的完好，保证居室内上、下水管道的通畅。

5. 对于施工过程中的有关事项(如材料的进场、隐蔽工程的验收、竣工验收等)需要甲方确认的，应当及时并给予其必要的准备时间。

6. 严格执行有关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

保证施工现场的整洁，工程完工后负责清扫施工现场。

7. 工程竣工前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第五条 关于工期

1. 工程期限\_\_\_\_\_\_\_\_\_\_\_\_ 天，开工日期 年\_\_\_\_\_\_\_\_\_\_\_\_ 月\_\_\_\_\_\_\_\_\_\_\_\_日，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2. 因甲方及其代理人(代表)原因(物料供应不及时、不按期支付工程款等)导致工期延误的，工期顺延。

因乙方及其代理人(代表)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3. 因为如下因素影响而导致不能完成工作的，工期顺延，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1)遭遇严重影响施工的恶劣天气、停水、停电、天灾、战争、暴乱等不可抗力的;

(2)经双方同意的工程量变化和设计变更;

(3)因与甲方和乙方无关的第三方的原因造成工程延误，第三方因素包括但不限于所在地(小)区的管理机构和隔壁邻居的无理行为;

(4)经甲方同意的属新材料或新工艺采用而导致的工期拖延或试验时间浪费;

(5)经甲乙双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第六条 关于材料供应和保管

1. 任何一方负责提供的材料和设备，均须是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格产品，还必须符合本合同约定的标准和设计的要求。

提供方应将材料和设备按时、按量运送到施工现场，并通知对方当事人验收签字确认。

2. 对一方提供的任何材料和设备，如不符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的，对方有权要求更换，提供方应当予以更换。

由此造成的费用增加部分，有提供方承担。

3. 材料和设备进场后，统一由乙方负责保管和使用，如因保管不善或者使用不当造成的不必要的浪费、损坏或者丢失，应当由乙方负责，施工过程中的正常消耗除外。

第七条 关于质量和验收

1. 工程以施工图纸、作法说明、设计变更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住宅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规范》(gb 50327-20\_\_)为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2. 甲、乙方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验收手续;

甲方不按时参加验收的，工期应予顺延。

3. 由于甲方擅自指挥乙方所属人员或第三方人员进行施工所导致的工程质量，由甲方自行负责。

由乙方负责返工的，返工费用由甲方负责。

4. 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当自接到验收通知后 天内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

5. 验收时，工程项目合格率达到\_\_\_\_\_\_\_\_\_\_\_\_ %时(以上程价款比例为准)，其他不合格项目(不包括工程项目未完成或成品程序未完成的项目)的维修或返工不影响竣工日期的确立，甲方对此应予以确认。

6. 乙方承诺自竣工日期起，为工程项目保修 年。

损耗品、使用不当、人为破坏以及非工程自身原因的损坏不在保修范围。

国家行政部门或者行业机构在本合同签署生效之前已经发布对个别的工程项目或材料有特定保修年限或豁免保修的，以国家行政部门或者行业机构的规定为准。

7. 甲乙两方约定的其他保修或免保修情况：\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8. 工程未验收的，甲方不得先行使用。

甲方

乙方

年月日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